连云港市应急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清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执法项目大类** | **具体执法决定项目** | **依据** | **应提交的审核资料** | **审核重点** |
| 1 | 行政许可 | 对行政许可决定有争议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 | 1.书面异议材料； 2.许可承办部门对许可项目审查情况说明及决定依据； 3.许可承办部门及主管领导意见； 4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 （一）程序是否合法； （二）争议事项和问题的事实情况； （三）其他依法应当审核的事项。 |
| 2 | 行政许可 |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| 1.许可承办部门对撤销许可项目审查情况说明； 2.许可承办部门及主管领导意见； 3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 （一）撤销行政许可决定的主要事实依据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 （二）撤销行政许可是否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损害； （三）被许可人的合法权益是否受到损害。 （四）其他依法应当审核的事项。 |
| 3 | 行政处罚 | 对严重违法行为给予行政处罚，对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五千元以上罚款，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五万元以上罚款；对公民没收违法所得数额、没收非法财物价值达五千元以上，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没收违法所得数额、没收非法财物价值达五万元以上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 《江苏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》 | 1.现场检查记录、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； 2.相关证据资料；案件调查报告； 3.拟制的行政处罚决定类文书； 4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 （一）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，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  （二）当事人的基本情况及违法事实是否查清；  （三）违法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，材料是否齐全；  （四）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，执行裁量基准是否适当；  （五）行政执法决定是否适当；  （六）程序是否合法，是否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权利；  （七）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；  （八）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、齐备；  （九）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；  （十）其他依法应当审核的事项。 |
| 4 | 行政处罚 | 责令停产停业整顿、责令停产停业、责令停止建设、责令停止施工、限制从业、责令关闭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 《江苏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》 | 1.现场检查记录、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； 2.相关证据资料；案件调查报告； 3.拟制的行政处罚决定类文书； 4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
| 5 | 行政处罚 | 吊销有关许可证、撤销有关执业资格、岗位证书、降低资质等级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 | 1.现场检查记录、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； 2.相关证据资料；案件调查报告； 3.拟制的行政处罚决定类文书； 4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
| 6 | 行政处罚 | 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；直接关系当事人或者第三人重大权益，经过听证程序的；案件情况疑难复杂、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；法律、法规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其他情况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 | 1.现场检查记录、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； 2.相关证据资料；案件调查报告； 3.拟制的行政处罚决定类文书； 4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
| 7 | 行政处罚 | 对发生法律效力的行政执法决定进行纠正，及可能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》 | 1.现场检查记录、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； 2.相关证据资料；案件调查报告； 3.拟制的行政处罚决定类文书； 4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
| 8 | 行政强制 | 对不符合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设施、设备、器材以及违法生产、储存、使用、经营、运输的危险物品予以查封或者扣押，对违法生产、储存、使用、经营危险物品的作业场所予以查封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| 1.现场检查记录、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； 2.相关证据资料；案件调查报告； 3.拟制的查封扣押类文书； 4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 （一）行政执法机关主体是否合法，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 （二）主要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 （三）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； （四）是否符合采取强制措施的条件，程序是否合法，是否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权利；  （五）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； （六）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、齐备； （七）其他依法应当审核的事项。 |
| 9 | 行政强制 | 通知有关单位停止供电、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等措施，强制生产经营单位履行决定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| 1.现场检查记录、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； 2.相关证据资料；案件调查报告； 3.拟制的停止供电、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类文书； 4.其他材料。 |
| 10 | 行政强制 |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 | 1.行政决定书及作出决定的事实、理由和依据； 2.当事人的意见及行政机关催告情况说明； 3.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情况说明； 4.拟制的强制执行申请书； 5.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（试行）》规定应提交的材料。 | （一）在法定期限内，当事人是否已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； （二）是否已按规定时限下达《行政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》； （三）是否有查封、扣押的财物可依法拍卖抵缴罚款； （四）申请强制执行是否符合其它法定条件。 （五）其他依法应当审核的事项。 |
| 11 | 其他 | 法律、法规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其他重大行政执法决定 |  | 相关材料 |  |